

明愛樂群學校

學生自行往返申請書

(1920-005)

(請於9月2日交回)

本人為_____組學生_____之家長，現安排子女於返、放學時，自行往返保母車站/校車站及家中，並會負責其安全。如敝子女身體不適或其他原因未能回校上課，本人會於事前或當日早上8:30-9:10通知學校。

此致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2019年9月2日